

证券代码：836810

证券简称：创扬医药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口头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

收到日期：2020年9月23日

生效日期：2020年9月16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费传文，公司董事长

张超，公司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 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 二、 主要内容

#### (一) 涉嫌违规事实：

2020年3月至4月，公司未经审议为控股子公司安徽中马橡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中马”）的3笔贷款合计1500万元提供担保，占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52%。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无需召开股东大会）并披露。

2020年7月，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安徽中马少数股权12.38%，金额2964.28万元，占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91%。交易完成后，安徽中马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交易为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8月17日，公司补充披露上述事项。

####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公司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二条的规定。未及时披露对外担保及重大交易情况，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第五十七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董事长费传文、董事会秘书张超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公司治

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对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费传文、董事会秘书张超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 四、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责任主体高度重视本次监管意见，公司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和公平，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发生。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公司监管一部发【2020】监管 481 号）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4 日